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2年度，本部门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全力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切实保护耕地；持续推进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土地利用率有效提高；重点打击农地非农化乱象，破坏生态环境等土地矿产违法违规行为；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林业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
2.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上报、发布。
3.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承担建立健全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工作(设立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的临潼、阎良、长安、高陵、鄠邑分局)。
4.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承担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资产评估管理工作，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承担辖区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并监督实施。
5.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市

场监管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

6. 负责建立健全辖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配合辖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负责辖区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的空间规划相关工作。

7. 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工作。承担辖区土地用途管制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承担辖区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建设用地预审、建设用地审批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8. 负责辖区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配合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编制并负责组织实施；承担辖区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承担辖区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的实施。

9. 负责辖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工作。承担辖区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0. 负责辖区市政交通和城市管线、轨道交通规划方案的审查工作；负责建设项目交通规划影响的评价审查；负责辖区综合交通等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市政规划管理并监督实施；负责辖区内市政交通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的规划验收等工作。

11. 参与辖区村镇规划的管理及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参与拟订辖区街办及村镇规划管理工作计划，并督促乡镇政府及街办

负责具体实施；参与、指导、督促辖区村镇规划组织编制并对规划方案实施效果进行监督、评估；负责辖区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和农村集中居住区工程建设项目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及违法建设认定工作。

12. 负责辖区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及辖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治方案的实施；承担辖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承担辖区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负责开展辖区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辖区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承担辖区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3. 负责辖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辖区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辖区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门，负责辖区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承担辖区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4. 负责辖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基础测绘；负责辖区丙、丁级测绘资质单位的资质巡查、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等批后监管工作；负责辖区地图市场的监管工作；负责辖区测量标志保护；依法查处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地图市场违法行为。

15. 负责对辖区落实中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负责辖区建设项目的土地供应后巡查和闲置土地的调查处置；配合查处自然资

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方面重大违法案件；做好辖区土地、规划行政执法工作。

16. 承担辖区“十三五”移民（脱贫）搬迁工作。

17. 负责辖区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城市更新和城市雕塑。名城保护的规划管理工作。

18. 指导辖区林业管理工作（涉林分局承担）。

19. 负责辖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的监督管理。做好辖区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有关工作（涉林分局承担）。

20. 做好我局行政审批事权下放有关工作。

21. 完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局机关各科室包括党委办、行政办、监察室、团工委、信访办、财务科、信息中心、党政服务大厅国土窗口、后勤科、统筹办、规划科、耕地保护科、建设用地科、地籍地政科、监察科、产权办、园区办、重点协调办；局直属机构包括矿产资源管理站、土地储备中心、监察队、土地整理复垦开发中心、西安市高陵区不动产登记局、西安市高陵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国土资源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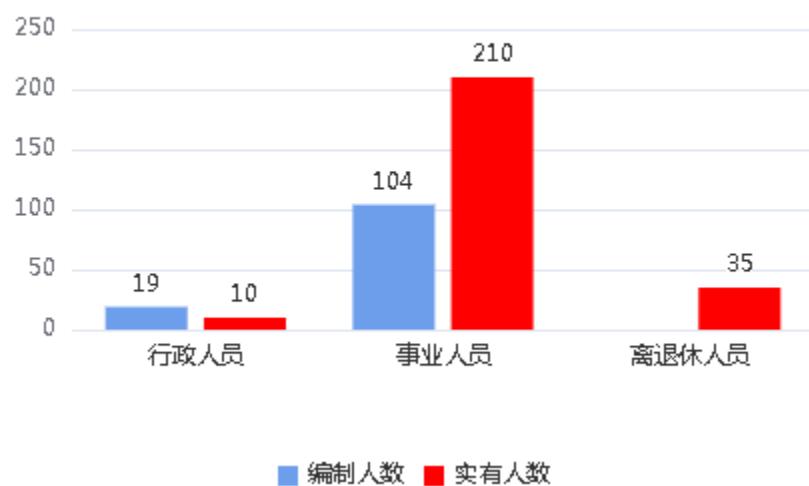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机关）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23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事业编制104人；实有人员220人，其中行政10人、事业21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5人。

人员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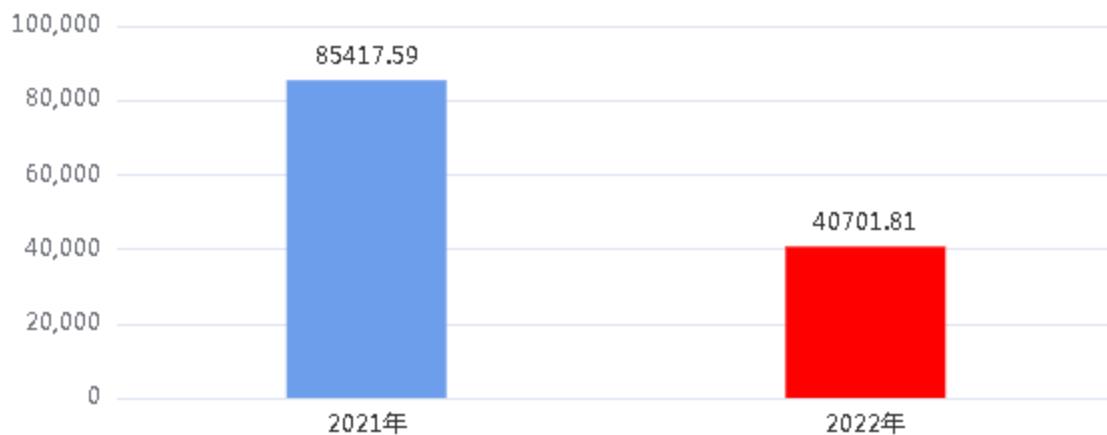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0,701.8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44,715.78万元，下降52.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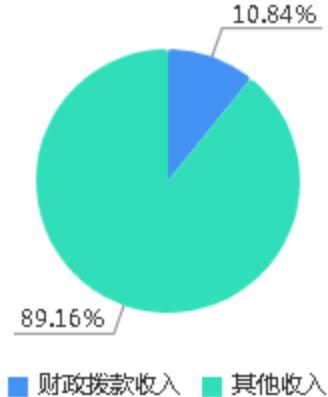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0,701.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410.87万元，占10.84%；其他收入36,290.93万元，占8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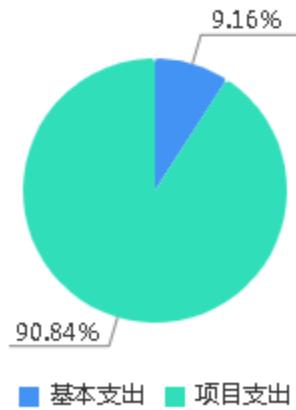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0,701.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27.81万元，占9.16%；项目支出36,973.99万元，占90.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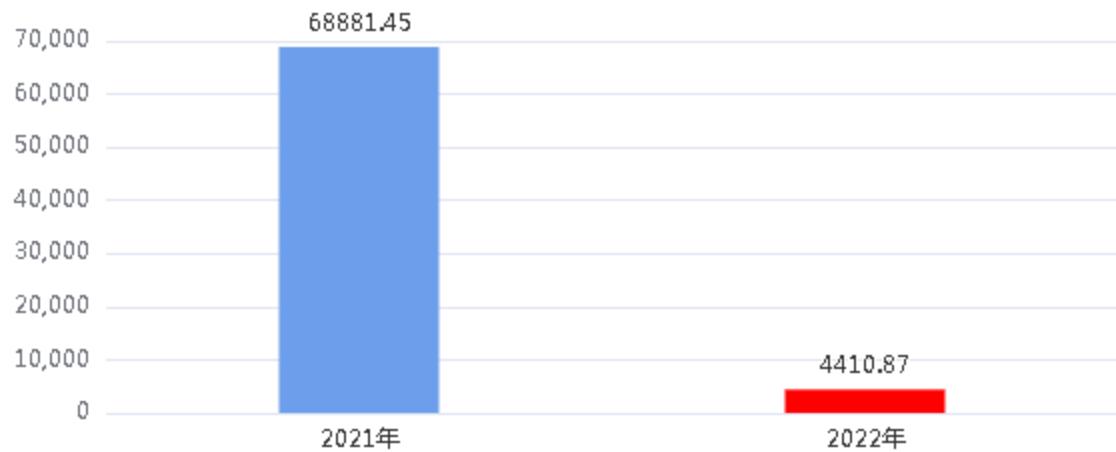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410.8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4,470.58万元，下降93.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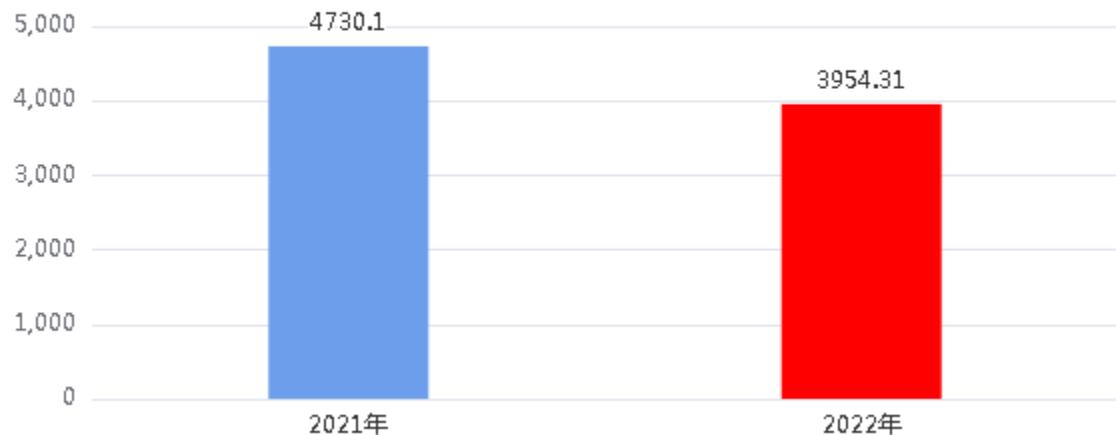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823.28万元，支出决算3,954.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0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75.79万元，下降16.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29.07万元，支出决算502.3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52.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1年第一批次基础绩效奖、区精神文明奖、人员调资等。

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39.5万元，支出决算2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减少。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863.15万元，支出决算2,93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1年第一批次基础绩效奖、2020年目标考核奖等。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91.56万元，支出决算29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27.8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511.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215.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456.56万元，支出决算456.5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456.56万元，主要用于：文物勘探及区国土空间规划路网专项规划项目测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4.18万元，支出决算14.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4.18万元，支出决算14.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00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加强培训审批，加大压减力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培训业务量较上年减少。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4.00万元，支出决算0.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5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58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会议。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会议。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06.42万元，支出决算215.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4.57%。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5.9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了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出台《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中，明确了绩效管理工作相关要求，落实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对所有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及时纠正项目实施和绩效运行偏差。部门全体工作人员认真履行本部门职责职能，以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力‘一二三’、建设主城区”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迎难而上、开拓创新、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严控支出，节约资金，重大项目实施效果显著，具有良好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处理、渭南市澄城县增减挂钩指标流转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

资金8230.526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2.26%。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2022年度无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78.29分，全年预算数40701.81万元，执行数40701.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部门认真履行职责职能，以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力‘一二三’、建设主城区”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迎难而上、开拓创新、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严控支出，节约资金，重大项目实施效果显著，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全力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切实保护耕地；持续推进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土地利用率有效提高；重点打击农地非农化乱象、破坏生态环境等土地矿产违法违规行为；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门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有待提高；项目实施前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影响了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和执行效率；固定资产标识不明确；预算管理与预算执行水平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安排的长期指导思想，不折不扣抓好落实，厉行勤俭节约、精打细算，严控新增支出。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对部门工作任务进行全面审核，然后再确定支出预算，制定科学、全面的预算标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

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二是加强项目实施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三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在全局范围内开展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通过对各科室固定资产实物进行全面盘点清查，掌握固定资产实物的数量、使用状态和分布情况，完善使用部门、使用人等资产卡片基础信息，规范固定资产编号工作，做到一物一编号，实现固定资产账卡一致、账实一致。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名称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完成	3727.81	3727.81		3727.81	3727.81		—	—	—
	任务2	项目支出	完成	36973.99	36973.99		36973.99	36973.99		—	—	—
	金额合计			40701.8	40701.8		40701.8	40701.8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高陵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二是制定概念规划、专项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指导区域未来发展工作；三是对土地利用现状、土地权属等变化进行实地调查，对耕地后备资源逐地块开展调查评价及开展区设施农业用地调查；四是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五是扎实做好不动产权登记工作；六是强化矿产资源管理和地质灾害防治等各项基础性工作，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七是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					全面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项目数			18个	18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计划进度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严控费用支出及标准			不超过年度预算及规定标准	未超过		10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严控总量有保有压			促进经济稳定增长	不断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资源配置			长效	长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长效	长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项目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9.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98%以上	97%		10	9.79		
总分									100	99.2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处理、渭南市澄城县增减挂钩指标流转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03.67万元，执行数703.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减少环境污染和垃圾堆积的问题，保护城市的环境和生态，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建筑垃圾中的很多物品可以进行再利用，能够节约资源的消耗，减轻对原材料的需求，可以达到资源的最大化利用，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支付进度率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切实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2. 渭南市澄城县增减挂钩指标流转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526.8564万元，执行数7526.85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建设用地指标，保障用地需要，该项目所有工作全部按时完成，优化了用地布局，改善了农民居住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区域经济发展水平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资金支付需要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而不是按照时间进度支付资金，所以支付进度时间进度并不完全一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科室间、部门间协调，使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按时完成，预算资金的执行达到序时进度。

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处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处理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高陵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3.67	703.67	703.67	10	100%	10
		其中 : 当年财政拨款	703.67	703.67	703.6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筑垃圾清运工作 , 有效减少环境污染和垃圾堆积 的问题 , 保护城市的环境和生态。			完成建筑垃圾清运工作 , 有效减少了环境污染和垃圾 堆积的问题 , 保护城市的环境和生态。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数量	121931.45 立方米	121931.45 立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之前	2022 年 12 月 之前	10	10	
		成本指标	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处 理资金	703.67 万元	703.67 万元	10	10	
	效益指 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 标	加快土地平场和土补 工作	加快	已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 标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 标	有助于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 用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8% 以上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渭南市澄城县增减挂钩指标流转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渭南市澄城县增减挂钩指标流转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526.8564	7526.8564	10	100%	10
		其中 : 当年财政拨款	0	7526.8564	7526.856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建设用地指标 , 保障用地需要。				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建设用地指标 , 保障用地需要。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增减挂钩指标亩数	268.8163 亩	268.8163亩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	高效	高效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 月前	2022年12月 前	10	10	
		成本指标	增减挂钩流转款	7526.8564 万元	7526.8564 万元	10	10	
	效益指 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经济发展水平	稳步增长	稳步增长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用地需求	提供用地保 障	提供用地保 障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人居环境、农民生产 生活条件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 用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8%以上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情况。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91883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5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6.56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6,290.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9,220.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1,189.6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91.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701.81	本年支出合计	57	40,701.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0,701.81	总计	60	40,70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701.81	4,410.87				36,290.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220.64	456.56					28,764.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20.64	456.56					28,764.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20.64	456.56					28,764.0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189.60	3,662.75					7,526.8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189.60	3,662.75					7,526.86	
2200101	行政运行	502.30	502.3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50	226.5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7,526.86						7,526.86	
2200150	事业运行	2,933.95	2,933.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56	29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56	29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56	29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701.81	3,727.81	36,973.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220.64		29,220.6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20.64		29,220.6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20.64		29,220.6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189.60	3,436.25	7,753.3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189.60	3,436.25	7,753.36			
2200101	行政运行	502.30	502.3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50		226.5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7,526.86		7,526.86			
2200150	事业运行	2,933.95	2,933.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56	29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56	29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56	29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5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6.5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6.56		456.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662.75	3,662.7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1.56	291.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10.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10.87	3,954.31	456.5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10.87	总计	64	4,410.87	3,954.31	45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54.31	3,727.81	226.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62.75	3,436.25	226.5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62.75	3,436.25	226.50
2200101	行政运行	502.30	502.3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50		226.50
2200150	事业运行	2,933.95	2,933.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56	29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56	29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56	29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10.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8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09.28	30201	办公费	26.8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09.99	30202	印刷费	4.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098.5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601.68	30205	水费	7.1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85	30206	电费	21.2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63	30207	邮电费	8.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2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4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8.8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7.8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	30215	会议费	0.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9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77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511.96					公用经费合计	215.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6.56	456.56			45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6.56	456.56			456.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6.56	456.56			456.5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6.56	456.56			45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4.18		14.18		14.18		4	2		
决算数	14.18		14.18		14.18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工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西安市高陵区财政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部门整体支出评价

评价年度：2022 年

被评价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主管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价部门单位：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部门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40,701.81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40,701.81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实际支出	40,701.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54.3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36,747.50 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目标 1：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高陵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目标 2：制定概念规划、专项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指导区域未来发展工作； 目标 3：对土地利用现状、土地权属等变化进行实地调查；对耕地后备资源逐地块开展调查评价及开展区设施农业用地调查； 目标 4：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 目标 5：做好不动产权登记工作； 目标 6：强化矿产资源管理和灾害防治； 目标 7：全力推进法治建设。				
主要指标： 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果指标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2 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全体工作人员认真履行本部门职责职能，以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力‘一二三’、建设主城区”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迎难而上、开拓创新、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严控支出，节约资金，重大项目实施效果显著，具有良好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但也存在预算调整金额较大、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通过现场核查，按照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评定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4.29 分，评价等级为良。				
四、存在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主要问题：				

- | |
|-------------------------|
| (一) 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有待提高 |
| (二) 实际在岗人数超编 |
| (三) 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

有关建议：

- | |
|------------------|
| (一) 合理编制年度预算 |
| (二) 做好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安排 |
| (三) 做好超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
| (四)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等工作 |

五、综合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投入	15.00	5.00	33.33
过程	40.00	34.50	86.25
产出	24.00	24.00	100.00
效果	21.00	20.79	99.00
合计	100.00	84.29	84.29

绩效评价得分：84.29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西安市高陵区财政局：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高陵区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计划》（高财发〔2023〕7号）等有关绩效评价的相关规定和文件要求，现将本部门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林业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

（2）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上报、发布。

（3）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承担建立健全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工作。（设立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的临潼、阎良、长

安、高陵、鄠邑分局)

(4)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承担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资产评估管理工作，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承担辖区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并监督实施。

(5)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

(6) 负责建立健全辖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配合辖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负责辖区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的空间规划相关工作。

(7) 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工作。承担辖区土地用途管制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承担辖区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建设用地预审、建设用地审批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8) 负责辖区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配合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编制并负责组织实施；承担辖区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承担辖区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的实施。

(9) 负责辖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工作。承担辖区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工作，

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0) 负责辖区市政交通和城市管线、轨道交通规划方案的审查工作；负责建设项目交通规划影响的评价审查；负责辖区综合交通等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市政规划管理并监督实施；负责辖区内市政交通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的规划验收等工作。

(11) 参与辖区村镇规划的管理及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参与拟订辖区街办及村镇规划管理工作计划，并督促乡镇政府及街办负责具体实施；参与、指导、督促辖区村镇规划组织编制并对规划方案实施效果进行监督、评估；负责辖区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和农村集中居住区工程建设项目的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及违法建设认定工作。

(12) 负责辖区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及辖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治方案的实施；承担辖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承担辖区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负责开展辖区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辖区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表沉降等地质问题；承担辖区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3) 负责辖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辖区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辖区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

控及相关管门，负责辖区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承担辖区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4) 负责辖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基础测绘；负责辖区丙、丁级测绘资质单位的资质巡查、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等批后监管工作；负责辖区地图市场的监管工作；负责辖区测量标志保护；依法查处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地图市场违法行为。

(15) 负责对辖区落实中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负责辖区建设项目的土地供应后巡查和闲置土地的调查处置；配合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方面重大违法案件；做好辖区土地、规划行政执法工作。

(16) 承担辖区“十三五”移民(脱贫)搬迁工作。

(17) 负责辖区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城市更新和城市雕塑、名城保护的规划管理工作。

(18) 指导辖区林业管理工作。(涉林分局承担)

(19) 负责辖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的监督管理。做好辖区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有关工作。(涉林分局承担)

(20) 做好我局行政审批事权下放有关工作。

(21) 完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

(1) 内设机构：2022 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局机关各科室包括党委办、行政办、监察室、团工委、信访办、财务科、信息中心、党政服务大厅国土窗口、后勤科、统筹办、规划科、耕地保护科、建设用地科、地籍地政科、监察科、产权办、园区办、重点协调办等 18 个内设部门；局直属机构包括矿产资源管理站、土地储备中心、监察队、土地整理复垦开发中心、西安市高陵区不动产登记局、西安市高陵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国土资源所等 7 个直属机构。

(2) 人员情况：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核定编制 12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104 人。2022 年 12 月末，实有在职人数 220 人，其中行政人员 10 人，事业人员 210 人。

（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工作目标

依据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2022 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主要工作任务和部门整体支出总体绩效目标如下：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履职	人员经费及单位运行经费	2,483.78	2,483.78	

年度主要任务	办公场所租赁	为工作人员提供安全的工作场所，为服务对象提供良好的办事场所，提高办事效率。	211.68	211.68	
	耿镇街道苏家村土地复垦项目前期经费	落实土地复垦项目整改前期工作，促进土地整治与保护。	8.00	8.00	
	其他履职经费	履行部门职责所需业务经费	5,085.37	5,085.37	
	金额合计		7,788.84	7,788.84	

| 年度总体目标 | 目标 1：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高陵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目标 2：制定概念规划、专项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指导区域未来发展工作； 目标 3：对土地利用现状、土地权属等变化进行实地调查；对耕地后备资源逐地块开展调查评价及开展区设施农业用地调查； 目标 4：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 目标 5：做好不动产权登记工作； 目标 6：强化矿产资源管理和灾害防治； 目标 7：全力推进法治建设。 | | | | |

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安排、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西安市高陵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高财发〔2022〕1 号文)，2022 年年初西安市高陵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为 7,788.84 万元，调整追加 32912.97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40701.81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根据《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等法律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先后制订了《财务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规定》《财务报账管理程序》等制度，制度明确了经费支出审批权限，差旅费报销标准、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等内容。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针对“三公”经费的管理主要遵照中共陕西省

委办公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两办印发的《陕西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陕办发[2014]24号)、财政部印发的《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3]516号)及单位自行制订的相关财务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执行。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资金为通过部门决算报表反映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部门收入情况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2022年度部门收入合计40,701.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54.31万元，占总收入的9.7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6.56万元，占总收入的1.12%；其他收入36,290.94万元，占总收入的89.16%。

2、基本支出情况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2022年度基本支出3,727.8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511.96万元（工资福利支出3,510.7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15.85万元。2022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部门基本支出年初预算2,483.78万元，调整追加预算1,244.03万元（占年初预算批复数的50.09%），实际支出3,727.81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支无差异，2022年无结余。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基本支出主要是用

于保障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其他资本支出等方面。

3、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政府职能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和土地资源储备支出等。

根据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初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0.00 万元，项目资金收入 36,974.00 万元，项目支出 36,974.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20.64 万元、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7,526.86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26.5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2022 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5,305.05 万元，调整追加预算 31,668.95 万元（占年初预算批复数的 596.96%），实际支出 36,974.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支无差异。

（三）“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2 年初批复预算的“三公经费”为 30.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00 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14.18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节约 15.82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47.27%。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项目	2022 年预算	决算支出	超预算（超支为正）	
			金额	占比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00	14.18	-15.82	52.73%
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30.00	14.18	-15.82	52.73%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计	30.00	14.18	-15.82	52.7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使用情况

2022 年末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实有车辆 11 辆，全部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14.18 万元，较年初预算节约 15.82 万元；平均每台车的运行费用为 1.29 万元。相比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金额 17.00 万元减少 2.82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

2022 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主要绩效如下：

（一）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全力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2022 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获得自然资源部批准并正式启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已经落数、落图、落地，为高陵区争取城市开发边界规模 125.4753 平方公里，其中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40.61 平方公里，全市排名第二；完

成引汉济渭三期、创想小学、城西社区三期等 5 个省市重点项目预审及规划选址工作。完成榆楚安置社区、渭阳九路租赁住房项目配套市政工程、泾惠六路市政工程等 25 个市区重点项目土地预审。核提规划条件 28 宗，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2 件、工程规划许可证 23 件、工程规划竣工验收 7 宗，办理乡村规划许可证 2 件、出具市政管线类项目意见 10 项；强力推进地铁 10 号线建设。完成高陵区沿线 15.5 公里、3301 个勘界定点工作。协调完成沿线压占 32 家企业的拆迁赔付及收储工作，17 家签订拆迁协议、收储用地 1234.79 亩、组卷上报 790 亩。完成车辆段 265 户、1298 亩征地拆迁工作，目前项目已全面实施，完成投资 4.6 亿元；全力协调项目落地前文物勘探及考古发掘，完成德福兴、团庄遗址、联东 U 谷等 6 个项目文物勘探，完成污水处理厂、群建航空、恒鑫房地产等 4 个项目文物考古发掘，13 个项目获取市文物部门供地意见；全年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建设用地 19 个批次、4611.3 亩。完成地铁 10 号线、城东初级中学、210 国道改扩建等 6 个项目、1247.7 亩用地的《土地征收预公告》的发布。组卷上报 9 个批次、2201.7 亩（涉耕 1692.6 亩）。

（二）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切实保护耕地

省政府通过综合评定，下发《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度耕地保护激励先进单位的通报》（陕政函〔2022〕123 号），高陵区是全市唯一被通报表彰激励区县，张卜街道也位列基层保护激励序列，对高陵区落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

各项制度、取得的成效予以了充分肯定；深入研究省市全面建立耕地保护田长制的措施，总结已有的耕地补偿制度落实经验，结合目前耕地保护工作实际，形成了《西安市高陵区关于全面建立耕地保护田长制的实施方案》，正报请研究印发；组织开展了上一年度监测的 50 个样点外业调查，对前两年耕地质量分类数据分析、更新，完成 2021 年度高陵区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组织开展了高陵区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通过对 527 个图斑、7726.35 亩外业核查、分析，形成调查评价成果，顺利通过省级验收。

（三）持续推进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土地利用率有效提高

完成土地供应 13 个项目、1148 亩，其中划拨 9 宗、919 亩，招拍挂 4 宗、229.35 亩，成交价款 5.15 亿元；配合经开完成 14 个项目、978 亩土地供应，其中划拨 3 宗、109.78 亩，招拍挂 10 宗、805.43 亩，协议出让 1 宗，面积 63.03 亩，成交价款 13.69 亿元；完成闲置土地处置 633 亩，完成率 147%。

（四）重点打击农地非农化乱象、破坏生态环境等土地矿产违法违规行为

全年立案查处 8 宗，收缴罚款 23.86 万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8 宗。完成年度 375 个图斑、9438.9 亩的卫片执法系统填报、核查整改工作，整治违法图斑 47 个，涉及宅基地 46 个图斑及时移交相关部门查处。年度卫片违法比例下降至

3.6%，可顺利通过省市验收；常态化开展行业领域扫黑除恶、平安建设、治污减霾、养老诈骗等专项工作，3件次线索全部办结；法治化建设不断推进，全年办理行政诉讼6件、行政复议案件1件，检察建议7件。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4件。行政执法、普法、三项制度落实，个人和集体获全市资源规划系统、依法治区领导小组表彰。

（五）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深入探索“交地即交证”工作，与希佛隆、鲁花等企业沟通，提前开展权籍调查等工作，提升办证效率；深化“互联网+”，探索创新更多服务模式，一般登记实现2个工作日内办结，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内办结，企业即办，不动产登记效率全面提升。全年受理各类登记8.25万宗，查询不动产登记信息2.85万宗、出具产权证书和证明3.06万本，查解封2118宗，宅基地房地一体登记3069宗，颁发不动产权证书、证明2.21万本，免费邮寄送达1114次，开辟绿色通道59次，延时服务近百次，上门服务6次。市第八医院、秦华燃气集团等单位和个人先后赠送锦旗10面，服务质效得到企业和群众的肯定和好评。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做出客观评价，进一步强化预算部门绩效意识，压实主体责任，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逐步建立起以支出效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模式，提高政府公共服务质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增强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为国土资源事业服务。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 40,701.81 万元。

（2）评价范围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投入、过程、职责履行及履职效益等。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构成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构成如下：

一级指标 4 个，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果；二级指标 13 个，包括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三级指标 24 个，主要是二级指标的细化和量化。

投入方面主要反映预算配置对于部门履职的合理性。

过程方面主要反映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的规范性。一是预算执行情况，用以反映预算配置对预算执行的匹配性；二是预算方面是否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进行规范管理；三是部门自身是否按要求对资产进行规范管理。

产出方面主要反映部门履职是否实现了预期任务目标。

效果方面主要反映通过部门履职体现的各方面效益、效果或影响。一是部门履职引发的经济效益；二是部门履职引发的社会效益；三是部门履职带来的生态效益；四是部门履职的可持续影响；五是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的满意度。

2、绩效评价指标权重

评价指标体系包含 4 个一级指标，其中：投入指标权重 15%，过程指标权重 40%，产出指标权重 24%，效果指标权重 21%。

为体现评价结果的公平性和科学性，在进行 24 个具体指标评分时，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分。

（三）绩效评价原则、指标评价体系、评分等级标准、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实事求是的原则。

2、部门整体支出指标评价体系

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考了财政部门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对个性指标进行了调整细化。

3、评分等级标准

根据设置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对照检查、现场核实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打分，将评价结果按照分值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分别为：优 ($S \geq 90$)、良 ($90 > S \geq 80$)、中 ($80 > S \geq 60$)、差 ($S < 60$)。

4、绩效评价方法

主要采取目标评价法、询问查证法及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分；通过听取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介绍，评价人员座谈交流等方式进行定性评分；制定评价指标，通过评价指标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定量评分。

五、绩效评价结论

2022 年度，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全体工作人员认真履行本部门职责职能，以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力‘一二三’、建设主城区”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迎难而上、开拓创新、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严控支出，节约资金，重大项目实施效果显著，具有良好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但也存在预算调整金额较大、实际在岗人数超编、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通过现场核查，按照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评定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4.29 分，评价等级为良。评价得分汇总情况见下表：

序号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	------	------	------

1	投入	15.00	5.00
2	过程	40.00	34.50
3	产出	24.00	24.00
4	效果	21.00	20.79
合计		100.00	84.29
评价等级		良	

具体详见本报告附表 2。

六、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 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5 分，实际得分 5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33.33%）。

1、在职人员控制率方面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在职人员控制率得分为 0，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人员控制率较差，核定编制 123 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实有在职人数 220 人，超编 78.86%，超编情况严重。

2、“三公经费”变动率方面

现场核查情况显示，“三公经费”变动率得分为 0，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0.00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数 17.00 万元增加 13.00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 76.47%，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需加强对“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

3、重点支出安排率方面

重点支出安排率得分为 5，重点项目支出安排 5,297.05

万元，占总支出 5,305.05 万元的 99.85%，支出安排率大于 80%，绩效目标设立符合规定的职能要求，较全面完整。

（二）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40 分，实际得分 34.5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6.25%）。反映出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三者的规范性需进一步改进。

1、预算执行方面

（1）预算调整率

指标分值 3 分，得 0 分，扣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数 7,788.84 万元，2022 年部门预算调整数为 35,638.83 万元，预算调整率 457.56%。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扣 3 分，扣分原因见附表 2。

（2）预算完成率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 7,788.84 万元，本年追加预算 32,912.97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完成数 40,701.81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预算完成率 100%，得 3 分。

（3）结转结余变动率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2021 年度 0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0。

（4）“三公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6 分，得 6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4.18 万元，比 2021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17.00 万元减少 2.82 万元，比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30.00 万元减少 15.8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47.25%。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6 分。

2、预算管理方面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已制定预算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有效执行。

（2）资金使用合规性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资金使用基本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已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预决算和绩效管理信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4）政府采购执行率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度无部门政府采购事项。

（5）公用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3 分，得 0.5 分，扣 2.5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2022 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 206.42 万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 215.85 万元，超支 9.43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4.57%，超支原因为预算批复中“公务员公车补助”在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交通费用中，决算系统中“公务员公车补助”在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0.5 分。

3. 资产管理方面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资产管理安全性

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资产配置基本合理，账务管理较为规范，年度内资产报废处置程序规范，2022 年度无资产有偿使用业务，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所有固定资产在用，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三）产出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实际得分 24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反映出部门履职较好地实现了预期任务目标。

（四）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1 分，实际得分 20.79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99.00%）。反映出通过部门履职较好地体现了各方面效益、效果或影响。

本项扣分 0.21 分，主要是因为社会公众满意度方面，21 份满意度调查问卷中有 4 份基本满意（包含：上班纪律、窗口业务流程、窗口等候时间、窗口收费事项依据标准公开透明、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总体服务基本满意）、2 份一般满意（包含：不动产登记相关政策宣传力度、窗口等候时间一般满意）、1 份不满意，为对不动产服务窗口等候时间不满意。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4.79 分。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有待提高

（1）全年预算调整金额较大

2022年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年初预算批复数7788.83万元，预算调整数35,638.83元，预算调整率达457.56%，预算调整金额较大。

(2)“三公经费”预算变动率较大、实际支出与预算相差较大。2022年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为30.00万元，比2021年预算17.00万元多13.00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76.47%；2022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14.17万元，预算与实际支出相差金额较大。

2、实际在岗人数严重超编

2022年，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定编人数123人，实际岗位人数220人，超编97人，实际在岗人数超编制人数高达78.86%。

3、固定资产标识不明确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资产未贴标签，导致账面和实物盘点及核实困难。

4、预算批复与决算系统中其他交通费用口径不一致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2022年度预算批复中“公务员公车补助”在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交通费用中，决算系统中“公务员公车补助”在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导致决算公用经费超支9.43万元。

（二）有关建议

1、合理编制年度预算

建议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参考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收支预测，制订科学、全面的预算标准，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另外，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应全面落实《政府采购法》，将政府采购与预算高度结合，加强和提高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预算细化的要求编制采购计划。

2、做好超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建议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从超编人数、超编原因、自然减员数测算、消化时限(对暂时消化不了的，明确逐年消化比例和数量)、具体的政策办法和措施等方面，制定本部门的消化超编方案并严格执行。

3、加强固定资产管理

建议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应规范固定资产编号管理工作，做到一物一编号，为固定资产实物盘点和管理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4、统一预算批复和决算口径

建议相关财政部门统一预算批复和决算系统口径，实现预算、决算系统的规范化，避免口径不一致的情况，为各单位预决算编报提供规范指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